

山东省物联网协会

鲁物协函字〔2021〕14号

关于团体标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管理 防护技术要求》立项的公告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山东省物联网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对团体标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管理
防护技术要求》进行立项审查，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等单位所申报的该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参与研制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山东省物联网协会团体标准研制工作要求及标委会专家意见，尽快组织标准研制，强化研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按期完成标准研制任务。

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请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将意见书面反馈至山东省物联网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同时欢迎与该团体标准有关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相关企业、行业从业者等加入本标准的研制工作，有意参与该团体标准研制工作的请与山东省物联网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联系。

联系人：侯广尧

电 话：0531-82679069/15665703098

邮 箱：hougy@sdwlw.org.cn

